

木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政府信息公开基本目录

第一部分 概述

一、公开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4〕18号）
- 《中共黑龙江省委办公厅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黑办发〔2024〕6号）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全面推进城乡建设领域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

二、公开主体、时限、方式、监督渠道

公开主体：木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时限：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的公开时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开方式：网站（<http://www.mulan.gov.cn/>）主动公开。

监督渠道：电话监督（0451-57083758）、木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监督。

第二部分 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序号	公开类别及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处室
	一级	二级		
1	一、机构职能	——	依据“三定”方案及职责调整情况确定本部门最新法定职能及机构名称、办公地址、主要负责人、办公电话等信息	综合股办公室
2	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信息分类和编排体系、获取形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监督方式等	综合股办公室
3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内容	综合股办公室
4	三、行政规范性文件	部门文件	印发的文件，并列明标题、正文、文号、成文日期、发布日期	综合股办公室
5		政策解读	对政策文件出台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	综合股办公室
6	四、工作动态	——	发布木兰县住建局关于项目进程、党建活动等方面相关动态	综合股办公室
7	五、通知公告	——	公开事关公众利益、社会关心关注的临时性工作安排部署	综合股办公室
8	六、财政预决算	——	木兰县住建局预决算信息	财务室
9	七、政府采购	——	链接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财务室
10	八、重大项目	——	链接至黑龙江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综合股办公室
11	九、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信息公示	链接至信用中国（黑龙江哈尔滨）	综合股办公室
12		行政许可事项	链接至黑龙江政务服务网	综合股办公室
13	十、行政处罚强制	权责清单	链接至黑龙江政务服务网	综合股办公室
14		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链接至信用中国（黑龙江哈尔滨）	综合股办公室
15	十一、应急管理	应急预案	本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自然灾害类和安全生产类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	木兰县燃气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专班办公室、木兰县供水事务中心、木

				兰县排水事业保障中心
16	十二、重点领域	住房保障	保障性住房分配、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及时公开住房保障年度建设计划和完成情况、分配对象、分配房源、分配结果、执法监督相关信息	木兰县城乡环境和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17		市政工程	城市建设公共交通设备、供水、环境卫生等基础设施建设相关信息	木兰县供水事务中心、木兰县市政环卫中心
18		房屋征收	公开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补助奖励政策和标准、初步评估结果、补偿方案、补偿标准、补偿结果等房屋拆迁补偿信息	木兰县人民政府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19	十三、重大决策预公开	——	及时公开决策草案全文、草案说明、决策背景、公众意见建议征集和采纳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	综合股办公室
20	十四、公共资源配置	工程建设	公开工程项目批准服务信息、批准结果信息、招标投标信息、工资保证金返还公示等	木兰县建设工程服务中心
21	十五、基层政务公开目录	——	木兰县市政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木兰县城市综合执法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木兰县保障性住房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木兰县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综合股办公室